

2026年广东省马术联赛竞赛规程

一、组织机构：

指导单位：广东省体育局

主办单位：广东省马术协会

承办单位：如下

二、竞赛日期和地点

（一）分站赛

1. 第一站：2026年广东省马术联赛分站赛
暨粤湘赣闽桂马术公开赛

时间：3月28日-29日

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光明国际马术中心

项目：盛装舞步、场地障碍

2. 第二站：2026年广东省马术联赛分站赛
暨粤湘赣闽桂马术公开赛

时间：4月11日-12日

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威廉国际马术中心

项目：盛装舞步、场地障碍

3. 第三站：2026年广东省马术联赛分站赛

时间：5月16日-17日

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骏鸿国际马术学院总院

项目：盛装舞步、场地障碍

4. 第四站：2026年广东省马术联赛分站赛

暨粤湘赣闽桂马术公开赛

时间：6月27日-28日

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金伯乐国际马术俱乐部

项目：场地障碍

5.第五站：2026年广东省马术联赛分站赛

时间：7月25日-26日

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金伯乐国际马术俱乐部

项目：场地障碍

6.第六站：2026年广东省马术联赛分站赛

时间：9月12日-13日

地点：深圳市龙华区骏鸿国际马术学院总院

项目：盛装舞步、场地障碍

7.第七站：2026年广东省马术联赛分站赛

暨粤湘赣闽桂马术公开赛

时间：9月26日-27日

地点：广州泰骏国际马术中心

项目：盛装舞步、场地障碍

8.第八站：2026年广东省马术联赛分站赛

暨粤湘赣闽桂马术公开赛

时间：10月2日-3日

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千为骑士国际马术俱乐部

项目：场地障碍

9.第九站：2026年广东省马术联赛分站赛

时间：10月31日-11月1日

地点：珠海市香洲区菲尔马术俱乐部

项目：盛装舞步、场地障碍

10.第十站：2026年广东省马术联赛分站赛
暨粤湘赣闽桂马术公开赛

时间：11月28日-29日

地点：惠州市惠阳区柏骏骑术会

项目：盛装舞步、场地障碍、三项赛

（二）总决赛：

时间：12月19日-20日

地点：待定。

竞赛项目：场地障碍、盛装舞步

三、竞赛项目

（一）分站赛：

1.盛装舞步（14小项）：

国际马联 J14-18 团体赛科目，设团体、个人赛（公开组）

国际马联 J14-18 预赛科目，设团体、个人赛（公开组）

国际马联 Ch12-14 个人赛科目，设团体、个人赛（公开组）

国际马联 Ch12-14 团体赛科目，设团体、个人赛（职业组、俱乐部组）

国际马联 Ch12-14 预赛 A 科目，设团体、个人赛（职业组、俱乐部组）

2.场地障碍（16小项）:

1.30-1.35 米级别，设个人赛（公开组）

1.20-1.30 米级别，设个人赛（公开组）

1.10-1.20 米级别，设团体、个人赛（公开组）

1.00-1.10 米级别，设团体、个人赛（职业组、俱乐部组）

0.90-1.00 米级别，设团体、个人赛（职业组、俱乐部组）

0.80-0.90 米级别，设团体、个人赛（公开组）

0.60-0.70 米级别，设团体、个人赛（俱乐部组）

3.三项赛：（4小项）

个人、团体（职业组、俱乐部组）：执行三项舞步科目CCI1*科目C、场地障碍0.80-0.90米级别、越野赛障碍高度0.6-0.8米。

（二）总决赛:

1.盛装舞步：（9小项）

国际马联J14-18团体赛科目，设个人赛（公开组）

国际马联Ch12-14团体赛科目，设团体、个人赛（职业组、俱乐部组）

国际马联Ch12-14预赛A科目，设团体、个人赛（职业组、俱乐部组）

2.场地障碍：（12小项）

1.35-1.40 米级别，设个人赛（公开组）

1.20-1.30 米级别，设个人赛（公开组）

1.10-1.20 米级别，设团体、个人赛（公开组）

1.00-1.10 米级别，设团体、个人赛（职业组、俱乐部组）

0.80-0.90 米级别，设团体、个人赛（公开组）

0.60-0.70 米级别，设团体、个人赛（俱乐部组）

四、参赛资格

（一）参赛单位须为广东省马术协会团体会员及以上单位。

（二）教练员、马匹需按照广东省马术协会颁布的相关注册文件要求完成注册手续。骑手需完成 2026 年中国马术协会骑手注册并在广东省马术协会系统完成注册登记。

（三）参赛马匹：

1.各单位自带马匹参赛。场地障碍赛马匹年龄为 4 岁及以上（2022 年及以前），盛装舞步赛马匹年龄为 6 岁及以上（2020 年及以前）。

2.允许同一骑手、同一级别最多骑乘两匹马参赛，均记取成绩和名次。

备注：盛装舞步 J14-18 个人赛科目，场地障碍 1.20-1.30 米及以上级别，一匹马只允许一人骑乘。

3.马匹可以兼项；为保障马匹福利，同一匹马同一天最多出场 3 次。

4.参赛马匹在赛前按规程要求必须进行验马（含备用马），否则马匹不可参赛。

5.如马匹出现伤病允许更换备用马，于该项目比赛开始前一小时向裁判团提交纸质《变更申请表》，获得同意后方可更换。

6.参赛马匹赴赛区前须办理相关检疫手续，并由所在地市县级以上兽医站出具检疫合格证明，随马匹到赛区时递交承办单位。

（四）参赛运动员和马匹在比赛期间的意外保险由各代表队自行办理。参赛运动员和马匹在比赛期间所发生的伤害与意外事故，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凡报名后因特殊情况不能参赛的单位，须在赛前3天以书面形式向广东省马术协会报备。

五、总决赛参赛资格

（一）赛事积分：

各分站赛各小项个人前12名将获得13、11、10、9、8、7、6、5、4、3、2、1的相应分值，各小项按分站赛总积分前12名的骑手获得总决赛参赛资格，如第12名有两名以上骑手并列，则第12名并列骑手均获得总决赛参赛资格，如一人两马参加同一级别比赛，则取最好成绩的人马组合计算积分。

（二）其他获得总决赛资格：

- 1.参加省联赛或U系列赛3站（及以上）并完赛。
- 2.承办省联赛或U系列赛的俱乐部，将额外获得2个总决赛参赛名额。
- 3.场地障碍1.35-1.40级别直接获得参赛资格。
- 4.获得其中一个小项参赛资格，即可参加该小项及以下级别的比赛（例如：场地障碍获得1.00-1.10米级别资格，

只允许参加 1.00-1.10 及以下的其他级别。如参加高级别比赛，需向协会提交等级证书）。

5.广东马术队队员（含集训队员）直接获得总决赛参赛资格。

6.广东省马术协会特邀骑手。

六、报名和报到

（一）报名办法

1.报名起止时间：竞赛通知发出日至**赛前一周的周六 18:00 止**，不接受现场报名。

2.报名团体赛骑手默认参加个人赛，比赛报名不足 6 人或不足 3 队团体的小项则不立项（不立项团体赛可联合组队）。协会将提前通知相关单位，允许相关骑手在规定时间内改项。

3.报名需通过广东省马术协会官网（gdmsxh.org.cn）赛事报名入口进行报名，同时提交有效期内的保险证明，18 岁以下青少年，另需提交监护人签名的参赛同意书。

4.报名费及马房费需汇至承办单位账户并于**比赛报到前 3 天**缴齐。

5.收费标准：

（1）国际马联 J14-18 科目：1200 元/人/马/项

（2）国际马联 Ch12-14 科目：900 元/人/马/项

（3）1.20-1.30 米、1.30-1.35 米、1.35-1.40 米级别：
2000 元/人/马/项

（4）1.10-1.20 米级别：1500 元/人/马/项

（5）1.00-1.10 米级别：1000 元/人/马/项

(6) 0.90-1.00 米级别：900 元/人/马/项

(7) 0.80-0.90 米级别及以下：800 元/人/马/项

(8) 三项赛：1600 元/人/马/项

(9) 团体赛：2000 元/队

(10) 马房费：一次性收取 900 元/3 天(含第一次垫料)，赛事天数增加或缩短的，将根据实际情况收取。

(11) 各参赛单位食宿费用自理。

6. 赛前规定时间内未缴纳报名费、马房费，按不参加论。

7. 退赛与退费：

(1) 报名截止后，无故退赛，报名费不予退还。

(2) 骑手因伤病申请退赛，必须在技术会前向裁判团提交退赛申请表并附县级以上医疗机构的诊断病历复印件后，方可退报名费。技术会后，任何原因报名费不予退还。

(3) 马匹报名确认后，未抵达赛区的马匹，可退还已缴纳马房费的 50%；马匹抵达赛区后，马房费不予退还。

(4) 抵达赛区后马匹因伤病退赛，须由大会兽医出具书面诊断证明，由裁判长签字同意后，方可退赛。

8. 若承办单位马房数量有限，以报名成功为准，先报先得。

(二) 资格审定

省马协对参赛骑手和马匹进行资格审查，拥有对骑手和马匹参赛资格的最终决定权。如因参赛骑手和马匹资格不符、谎报瞒报及出现舞弊的，其后果由参赛单位自行承担。

(三) 报到时间

各站比赛具体报到日期及地点以省马协通知为准。

七、竞赛办法和参赛要求

（一）竞赛办法：

1.执行国际马联和中马协最新颁布的《马术竞赛规则》及特殊修订条款。

2.盛装舞步竞赛办法：

（1）比赛执行国际马联 2026 年 1 月 1 日更新颁布的第 26 版盛装舞步竞赛规则。如有特殊条款修订，以广东省马术协会的补充通知或赛前技术会公布的补充条款为准。

（2）各级别均为一轮制。采用国际马联 J14-18 团体赛科目、J14-18 预赛科目、国际马联 Ch12-14 个人赛科目、国际马联 Ch12-14 团体赛科目、国际马联 Ch12-14 预赛 A 科目。

（3）国际马联 J14-18 科目：以百分比得分高者名次列前，若百分比得分相同，以中位裁判得分高者名次列前。

（4）国际马联 Ch12-14 科目：以百分比得分高者名次列前，若百分比得分相同，以技术分得分高者名次列前；如仍相同则以骑乘品质评分中总体印象得分高者名次列前。

3.场地障碍竞赛办法：

（1）比赛执行国际马联 2026 年 1 月 1 日更新颁布的第 28 版场地障碍竞赛规则。如有特殊条款修订，以广东省马术协会的补充通知或赛前技术会公布的补充条款为准。

（2）0.60-0.70 米级别为一轮制（单边贴时赛）。行进速度每分钟 325 米。根据表 A 判罚。个人赛以罚分少者名次

列前；罚分相同时，用时更接近允许时间者名次列前。团体赛取同队成绩最好的3名骑手罚分相加，总罚分少者名次列前。总罚分相同时，用时接近允许时间的差值相加，差值少者名次列前。

(3) 0.90–1.00 米级别为两段赛。行进速度每分钟 350 米。比赛按照国际马联场地障碍规则 222.1.4.3 执行。根据表 A 判罚。第一段争时，第二段争时。第一段出现罚分（含时间罚分）的骑手，在通过第一段终点线后须听铃停止，不得进入第二段比赛；第一段零罚分骑手直接进入第二段。比赛按第二段的罚分与时间排名，罚分相同时用时少者名次列前；未进入第二段的骑手，按第一段的罚分与时间排名，名次排在第二段选手之后，罚分相同时用时少者名次列前。

(4) 0.80–0.90 米级别/1.00–1.10 米级别为特殊两段赛。0.80–0.90 米级别行进速度每分钟 325 米，1.00–1.10 米级别每分钟 350 米。根据表 A 判罚。比赛包含两段，第一段不争时，第二段争时。完成第一段的骑手（未淘汰或未弃权）无论是否产生罚分，均可继续第二段。排名以两段罚分总和为准，罚分少者名次列前；总罚分相同时，比较第二段用时，用时少者列前。

(5) 1.10–1.20 米级别/1.20–1.30 米级别为一轮制（争时赛）。行进速度每分钟 350 米。比赛按照国际马联场地障碍规则 220.2.1.1 执行。根据表 A 判罚。个人赛以罚分少者名次列前，罚分相同时，用时少者名次列前。团体赛以同队成

绩最好的 3 名骑手罚分相加，总罚分少者名次列前；如总罚分相同，比较 3 人总用时，用时少者名次列前。

(6) 1.30–1.35 米级别/1.35–1.40 米级别为一轮制（争时赛）。行进速度每分钟 350 米。比赛按照国际马联场地障碍规则 220.2.1.2 执行。根据表 A 判罚。个人赛以罚分少者名次列前；罚分相同时，用时少者名次列前。若第一名出现罚分相同，则进行争时附加赛，附加赛罚分少者名次列前，罚分相同时，用时少者名次列前。其他名次按罚分与时间排序。

附加赛：附加赛中罚分少者名次列前，罚分相同时用时少者名次列前。附加赛中被淘汰者和退赛（须提前向裁判团申报并获得批准）的人马组合，排名于所有完成附加赛组合之后；未提前申报或未经批准的退赛，名次排在最末位。

4.三项赛竞赛办法：

(1) 比赛执行国际马联颁布的第 27 版三项赛竞赛规则（2026 年 1 月 1 日更新生效）。

(2) 比赛分二/三天进行（具体赛程可根据报名或天气情况制定）。

(3) 团体赛每队由 4 名运动员组成。团体成绩以该队 4 名运动员中个人总罚分最好的 3 名运动员的罚分相加计算，累计罚分少的队伍名次列前。如两队或以上队伍总罚分相同，则比较各队成绩最好的 3 名运动员的个人名次之和，总和较小的队伍排名靠前。如仍相同，则比较第三名运动员的个人名次，名次较好的队伍排名靠前。

(4) 团体赛成绩同时作为个人赛决赛成绩，个人排名按总罚分多少确定，罚分少者名次列前。如总罚分相同，按以下顺序决定排名：

①越野赛罚分（含障碍罚分、时间罚分及其他罚分）较少者排名靠前。

②如仍相同，盛装舞步赛罚分较少者排名靠前。

③如仍相同，越野赛实际行进时间更接近最佳时间者排名靠前。

④如仍相同，场地障碍赛罚分（含障碍罚分、时间罚分）较少者排名靠前。

⑤如仍相同，场地障碍赛用时较少者排名靠前。

⑥如仍相同，盛装舞步赛中人马组合的总体印象分较高者排名靠前。

⑦如仍相同，则名次并列。

(二) 参赛要求：

1. 盛装舞步：

(1) 国际马联 CH12-14 及国际马联 J14-18 科目必须使用舞步鞍。

(2) 骑手着装：领带为立领且白色或戴领带（用领针固定）或领巾，领口必须白色；T恤可长袖但袖口必须白色。单色外套、头盔、白马裤、暗色马靴、白手套（或与外套同色）；国际马联 J14-18 预赛科目允许穿燕尾服。

(3) 骑手进入比赛场和热身场：不允许使用低头革、副缰（折返缰）和侧缰，比赛场不可以带马鞭（热身场可以

使用，长度不超过 1.20 米），允许使用马刺但不允许使用齿轮马刺，马刺长度不超过 3.5 厘米；国际马联 Ch12-14 科目均不允许使用双缰大勒。国际马联 J14-18 预赛科目允许用双缰大勒。

（4）马匹进入比赛场地：干净、整洁、扎辫子、白汗垫；禁止戴脚包和绷带。

2.场地障碍：

（1）着装：骑士服、头盔、白色或浅色马裤、白领 T 恤或白衬衫。

（2）进入主场比赛允许带鞭子但不超过 75CM。

3.三项赛：

骑手必须佩戴结实的安全头盔和防护背心，装备必须符合国际马联马具、装备和着装指引要求。头盔可以是具有代表性颜色的，例如红色和黑色。

4.其他：

（1）团体赛：

①出场顺序由技术会抽签产生。队内出场顺序由各队填表申报；如骑手 2 匹马参加同一级别的团体赛和个人赛，团体赛马匹必须先出场。

②团体赛的人马组合最多为 4 人 5 马（含备用马），最少为 3 人 3 马；同一级别内不允许马匹共用；以同队成绩最好的 3 名骑手成绩计算团队总成绩。

（2）验马要求：

①25 岁以下（含 25 岁）骑手必须戴头盔，建议其他人员也戴头盔参加验马。

②验马着装为马裤、有领上衣或代表队队服，运动鞋或硬质皮鞋（穿马裤须穿马靴）。

（3）所有项目的马具、装备和着装，须符合国际马术联合会要求，参看 FEI Tack, Equipment & Dress 或 FEI TackApp 应用。

（4）如同一级别教练和学生同骑一匹马比赛，学生必须先出场。

（5）请各参赛单位领队、教练员准时参加技术会议，会上将解读规则规程相关条款及比赛注意事项；如未参加，概不接受相关队伍对会议相关内容的申诉。

（6）如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向仲裁委员会提交申诉同时提供相关证据（图文或录像）：

①成绩申诉在该项目比赛结束后 30 分钟内；

②其他申诉为全场赛事结束后 60 分钟内；

③申诉费：2000 元，如胜诉则全部退还。

（7）赛事期间，各参赛单位有责任管理好自身的财务和马匹，必须遵守赛事相关规定和安排，若因未遵守相关规定和安排，造成自身、雇员和第三方人员、马匹伤亡，财务和名誉受损等问题，由各参赛单位自行承担责任。各参赛单位必须确保赛事保险单处于有效状态。

八、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 团体赛录取前 6 名，前 3 名颁发奖牌、证书、绶带及奖金，4-6 名颁发证书。

(二) 个人赛录取前 8 名，前 3 名颁发奖牌、证书、绶带及奖金，4-6 名颁发证书及奖金。其余名次颁发证书。

(三) 最佳马主奖：场地障碍 1.30-135 米以上级别、盛装舞步国际马联 J14-18 个人赛科目及三项赛个人冠军马匹的马主获得。

(四) 单场赛事总报名费的 35%作为奖金。

(五) 省马协将在年度总决赛增加额外奖金，具体奖金分配方案另行颁布。

九、仲裁委员及裁判员由广东省马术协会选派。

裁判员名单另行通知，由广东省马术协会选派，不足部分承办单位补充。

十、其他

(一) 兴奋剂检查和处罚按国家体育总局有关规定执行。

(二) 参赛马匹需按规定注射马流感疫苗，未注射马流感疫苗的马匹不得参赛。

(三) 为端正赛风，严肃赛场纪律，保证公平竞赛，各单位和全体裁判员，必须严格遵守国家体育总局、广东省体育局的各项规定，认真比赛，公正执裁，如有违反，将根据情节按有关文件严肃处理。

(四) 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一、本规程的解释权属主办单位。